隆德县检察院
以检察力量助力乡村振兴

本报讯（记者 马琳 通讯员 陈国忠）近年来，隆德县检察院不断强化争先意识、焕发拼搏斗志，从薄弱落后到全市“先进基层检察院”，交出一份靓丽的检察答卷。

连续三届被评为“自治区文明单位”，2020年以来，先后获得“全区保障妇女儿童权益先进集体”“全区检察机关抗疫先进集体”“全区节能型示范单位”以及国家级“节约型机关”和自治区级“健康促进机关”荣誉称号。2021年，该院党支部被授予“全县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团支部被授予“五四青年奖章”，今年4月，被授予“全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机关”称号。

坚持以理念转变引领新时代变革，认真落实“能动履职、为民司法”要求，通过抓实业务数据分析研判，坚持自我调度、自我加压，把法律赋予的职能做到极致。落实“河长+检察长+警长”机制，持续推动县域河流治理“回头看”。2021年，该院行政公益诉讼案件受理数和立案数位列固原市首位。同时，刑事检察核心业务数据呈现良性发展态势，多个单项工作位列固原市首位，并被评为2021年度固原市“先进基层检察院”。

今年以来，隆德县检察院围绕县委中心工作，把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作为“为民办实事”的重要内容，共同谱写建设文明乡风和美丽乡村的“田园交响曲”。为激发移民安置区群众爱国守法、明礼守信、邻里和睦、团结奋进的美好情怀，大力开展移民安置区“文明家庭户”“进步示范户”争创活动，为乡村振兴“铸魂”。发挥检察职能健全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与恒光村、倪套村党支部开展“脱贫小康感党恩 振兴共富跟党走”主题活动，为乡村振兴夯实基础。

为防止因案致贫、因案返贫，积极办理支持起诉案件和开展司法救助。截至目前，共办理11起支持起诉案件，帮助群众挽回经济损失157多万元；办理司法救助案件5件、发放救助金11万元，为刑事案件受害人及困难家属送去司法温度。同时，为帮扶村解决行政经费2万元，通过“以买代帮”形式采购村集体及农户个人农副产品等价值3万余元；积极开展“山窝窝助学圆梦”公益捐助等活动，为助力乡村振兴贡献检察力量。

隆德电诈案件
立案数财产损失双下降

本报讯（记者 马琳 通讯员 黄凯莉）今年1至10月，隆德县电信网络诈骗案件立案数同比下降30.6%，财产损失同比下降51%，“国家反诈中心”APP注册率、实名率排名均为固原市第一。

今年以来，隆德县公安局牢固树立“以防为主”综合治理理念，全警发力、全民动员，持续做好反诈宣传“起手招”、打击诈骗“本手招”、定期回访“后手招”，使辖区群众防骗意识、识骗能力不断增强。

积极创新反诈宣传方式，线上线下相结合拓宽宣传渠道，扩大受益群众。线上宣传，依托网络平台向辖区九小场所、学校、社区等微信工作群定期发送电诈识别“小常识”、反诈防骗“小案例”等信息600余条，提示群众分清真伪，提高防范意识；线下宣传，结合“百万警进千万家”活动，与群众“面对面”进行反诈宣传，帮助下载注册“国家反诈中心”APP，通过身边典型案例进行以案说法，提醒群众提高警惕，克服“贪利”思想。同时，在全县重点场所、单位、社区（乡镇）悬挂反诈标语横幅300余条，展放典型案例展板35处，发放反诈知识宣传彩页4万份，张贴反诈宣传海报1万份，做到防诈骗知识入脑、入心，筑牢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安全防线。

紧紧围绕资金流、信息流、人员流，着力打好数据战、合成战、整体战。细致核查、精准锁定“两卡”开户人员及幕后“卡头”“卡贩”，深挖线索、积极串并，采取集中收网、联动抓捕等一系列行之有效的工作举措，全力推进“云剑-2022”专项行动。对电信网络诈骗及其“黑灰产”发起全面攻势，既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又注重捣毁犯罪窝，尽最大可能追赃挽损，确保打击成果最大化。今年以来，共计打掉帮信团伙5个，先后抓获犯罪嫌疑人89人，串破全国电信网络诈骗案件67起，涉案资金流水100余万元；缴获涉案银行卡落实45张，追回损失60万元。通过全程查控、重拳出击，切实守护好百姓“钱袋子”。

对每起电信网络诈骗警情24小时内进行回访，进一步关注受害者有无继续被骗情况发生，确保各项防范措施落实落地；坚持每日上报案情、每周汇总存档、每月分析总结，及时掌握工作进展，针对新型诈骗手段及时向群众发布提示信息。

西吉检察打造新时代检察工作“同心圆”

本报讯（通讯员 刘林洁）西吉县检察院立足检察监督实际，聚焦主责主业，拼搏努力、辛勤耕耘，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法治自觉、检察自觉，全力答好以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服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时代答卷，打造新时代西吉检察工作“同心圆”。

2021年以来，该院定期不定期组织干警前往将台堡红军长征会师纪念馆、六盘山红军长征纪念馆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现场研学活动，深切缅怀革命先烈的丰功伟绩，弘扬革命烈士崇高精神。与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进行沟通协调，全面落实散葬烈士墓的整修方案，以“检察蓝”守护“英烈红”，用实际行动告慰英烈、激励后人，捍卫英烈尊严、弘扬革命精神。

院领导干部充分发挥“头雁效应”，扭转“就案办案”传统观念，带动内设机构各司其职，坚持双赢多赢共赢等司法理念，推动“四大检察”“十大业务”全面协调充分发展。2021年以来，该院全面落实好最高检1—8号检察建议，持续做优刑事检察、做强民事检察、做实行政检察、做好公益诉讼检察，以高质量的检察监督履行好维护国家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的重大责任，努力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

严厉打击污染环境、盗伐林木等犯罪，积极探索生态检察新模式，建立“林长+检察长”工作机制，共促生态保护合力。今年以来，共办理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案件29件，道路交通安全领域案件28件，食品药品安全领域案件4件，二次供水专项活动办理案件2件；清理处置违法堆放生活垃圾、固体废弃物10余吨，整治清理河道10公里，治理问题窨井盖10余处，有效保护了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

同时，建立《西吉县人民检察院与工商联沟通联系工作机制》，立足检察监督职能，为民营企业营造良好营商环境；成功办理了“3·28”特大跨境电信网络诈骗案，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切实守护人民群众的钱袋子；打造“小白杨”未成年人检察品牌，共护未成年人成长；联合法院、公安、司法、教育等部门开展各类主题法治宣传及法律咨询活动50场次，受教育群众8万余人；办理司法救助案件7件16人，发放司法救助金11万元；支持农民工起诉案件23件，助力23名农民工讨回劳务报酬82.79万元，使群众感受到司法温度。

近日，西吉公安开展统一销毁非法枪爆物品和管制刀具活动，全面消除社会不稳定因素和公共安全隐患。

本报通讯员 腊红梅 摄

泾源检察能动履职救助未成年人

本报讯（通讯员 沙婷婷）今年以来，泾源县检察院立足检察监督职能，依法能动履职，不断加强对未成年人救助和保护力度，构建未成年人检察社会家庭综合救助体系。今年以来，办理未成年人司法救助案件4件6人，发放司法救助金17.0987万元。

加强与公安机关等有关部门沟通协调，联合教育、公安、烟草、市场监管等行政部门开展强制报告制度、入职查询制度、校园周边环境治理、非法使用童工等专项检查活动，发现各类问题线索20余件，制发各类检察建议共26份，以检察履职助推形成各部门齐抓共管保护未成年人的强大合力。办案人员对未达刑事责任年龄、具有严重不良行为的未成年人开展特殊预防、异地协作观护帮教工作；针对因监护人疏于管教导致未成年人走上违法犯罪道路的，向其监护人宣告送达《督促监护令》，联合公安机关开展训诫活动；主动联系法院、教育、法律援助机构、各乡镇等，及时为未成年人提供司法救助。

彭阳警民联手救助国家二级保护动物

本报讯（通讯员 虎杰）近日，彭阳县公安局红河、森林派出所民警联合群众及时救助一只雕鸮。

近日凌晨，红河居民秦某半夜被鸡叫声惊醒，立即前去检查，发现一只体型较大的“鸟”突现鸡圈。情急之下，秦某找来一个鸡笼将其罩住并保护起来。天亮后，秦某报警并将大“鸟”送至红河派出所。接警后，彭阳县公安局森林派出所联系县自然资源局野生动物保护部门，经现场鉴定，该不明动物为国家二级保护动物“雕鸮”。经检查，雕鸮无明显外伤，处警民警与动物保护部门工作人员将其带至森林保护区放归自然。

连日来，固原经济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深入社区开展消防安全培训和演练，有效提高社区居民消防安全意识和自防自救能力，确保辖区住宅小区居民消防安全。

本报通讯员 李雪 摄

宁夏交通运输厅执法监督局固原分局
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本报讯（通讯员 王亦方）今年以来，宁夏交通运输厅执法监督局固原分局牢牢把握“强化政治功能、提升组织执行力、建强战斗堡垒”，以标准化、规范化为抓手，以“围绕业务抓党建，抓好党建促业务”的工作思路，强标准从严从实开展党支部各项工作，持续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制定实施《开展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方案》，围绕政治建设、组织建设、队伍建设、工作机制、制度落实、基础保障六个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要求，分类定标，细化目标任务、推进措施、时限要求和责任主体，形成五大类19项34条标准，构建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四梁八柱”，确保创有标尺、建有方向、评有依据。

制修订《党总支会议制度》《党总支“三重一大”议事规则》《党支部重要议事规则》等党建规章制度4项，补齐党建规章制度短板。同时，从规范会议记录、档案整理等基本要素着手，分门别类，统一格式和标准，形成《发展党员基本流程》等具体可操作、可执行、可落地的工作流程4项。

科学制定党员发展梯次培养计划，坚持向执法一线、青年团员等领域倾斜，加大入党积极分子培养力度，建立完善党员队伍后备力量库。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局党总支理论学习会10次，以上率下，发挥带头示范作用。今年以来，组织理论武装和党性教育培训500余人次，党员队伍生机和活力明显增强，整体素质明显提升。

把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纳入基层党建考核评价的重要内容，全面推行日常考评与年度考评相结合、自我评价与组织考评相对照、业务考评和党建考评相衔接的考评机制，开展“星级党组织评定”，推动党支部工作真正做到“横向到边、纵向到底”。

按照“一支部一特色、一大队（科室）一品牌”的要求，打造党建精品，创出“司机之家”等特色品牌，围绕“执法业务”“队伍建设”“保通保畅”等中心任务，积极构建“党建+”工作格局，将品牌建设工作融于交通执法全过程，同向同力，使党建工作焕发“新”的活力。

彭阳检察推动扫黑除恶常态化向纵深发展

本报讯（通讯员 徐耀栋）2022年，彭阳县检察院继续把扫黑除恶斗争作为当前重要政治任务，在机构机制、责任担当、线索摸排、案件办理等方面持续发力，全面推动扫黑除恶常态化向纵深发展。

继续保留由检察长任组长的领导小组、办公室以及工作机制，继续强化领导责任，多次召开会议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工作，院检务督查部门不定期开展案件评查、线索摸排、督导检查，确保了扫黑除恶工作层层有人抓、事事有人管。

涉黑涉恶案件办结后，及时总结办理经验，认真分析研究存在的问题，并撰写典型案例，组织一线办案人员对典型案件的事实认定、证据运用、法律适用、政策把握等方面的办案理念和裁判规则进行深入学习，强化证据意识，突出检察监督，为正在办理的案件全流程摸排涉黑涉恶线索提供重要参考和指导。

将扫黑除恶作为常态化工作，继续保持以往的办案作风，严格审慎分析，把好案件事实关、证据关、程序关和法律适用关，做到了既不“降格”也不“拔高”，确保依法、准确、有力惩处恶势力违法犯罪。

继续实行涉黑涉恶线索由院扫黑办常态化受理及分流转办、核查、管理等环节终身负责制度；坚持按照教育整顿办要求，对涉黑涉恶线索进行倒查，从中查找涉黑涉恶、“保护伞”线索，以严格的工作机制确保线索查深查透。

坚持把学习反有组织犯罪法纳入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工作中，紧盯重点行业领域整治工作，持续落实问题线索排查，从源头上防范重点行业领域黑恶势力的滋生，进一步推动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向纵深发展。

隆德公安“多重角色”解决群众急难愁盼

本报通讯员 黄凯莉

今年以来，隆德县公安局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紧紧抓住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充分发挥好矛盾纠纷“调解员”、利民措施“服务员”、安全防范“宣传员”作用，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做到各项工作措施有力度、有广度、有温度。

化解矛盾纠纷做好“调解员”

近日，隆德县陈靳乡村民柳某在犁地时不小心损坏同村村民柳奎某家的祖坟，两家因此发生矛盾纠纷。接警后，隆德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社区民警辅警立即联系乡政府、司法所工作人员及村干部共同开展调解工作。最终，经过耐心释法说理，双方握手言和。

今年以来，隆德县公安局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和固原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1+1+3”工作机制，充分发挥全县警务室职能作用，牢固树立“群众利益无小事、细微之处见真情”理念，情理法相结合，调解好每一起矛盾纠纷。同时，扎实推进矛盾纠纷“三色预警”“125”“411”排查化解工作机制，全面深入摸排各类矛盾纠纷，提前介入、提早化解，将矛盾纠纷解决在萌芽状态，切实做到矛盾不上交、平安不出事、服务不缺位。目前，共摸排、调处各类矛盾纠纷602起，全年未发生因矛盾纠纷化解不及时而引发的“民转刑”“刑转命”案件。

落实利民举措做好“服务员”

近日，长期在隆德生活的广东籍居民罗女士来到隆德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户籍窗口申办户口迁移，户籍警留下相关资料后告知其回家等待办理结果。一天后，罗女士申办的跨省户口迁移业务办理完毕，避免了其在两省之间来回奔波的麻烦。无独有偶，急用身份证的张女士于近日凌晨5点通过24小时无人警局自助身份证办理机补办遗失的身份证，解决了燃眉之急。

自“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开展以来，隆德县公安局以“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为宗旨，扎实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365天×24小时”政务服务机制及“跨省通办”“24小时智慧无人警局”等便民服务举措，实现高频事项“跨省办”、线下服务“线上办”、线上服务“简单办”，确保每项举措落地生根、不走过场。截至目前，共办理“365天×24小时”业务862笔，跨省通办92笔。

加强安全防范做好“宣传员”

以“提高群众防范意识、教会群众防范本领、激发群众防范热情、鼓励群众参与防范”为主线，大力开展安全知识进学校、进单位、进场所、进社区、进家庭“五进”活动。活动现场，通过以案说法，发放拒酒驾、反电诈、防溺水、拒赌毒等宣传资料，悬挂宣传横幅、播放法制宣传视频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开展安全知识宣传。同时，充分发挥新媒体平台“短、平、快”优势，依托新媒体平台，通过图文、短视频等形式宣传法律常识，让群众看得见、记得住、容易懂。

政法综治动态

●近日，固原市中级法院通过线下的方式开展“进家庭、进村镇、进社区、进学校”预防非法集资宣传活动。（王小芳）

●近年来，泾源县检察院积极办理公开听证、司法救助、支持起诉、公益诉讼案件，切实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沙婷婷）

●近日，西吉县检察院与法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单位会签《关于建立民事支持起诉协作配合工作的若干意见》，加大对农民工、妇女、未成年人等群体的权益保护。（刘林洁）

●今年，隆德县检察院开展认罪认罚案件同步录音录像工作，让司法办案更规范、更透明。（李继继）

●近日，彭阳县检察院组织开展案件质量评查业务培训专题讲座，提出预防和杜绝问题发生的对策建议。（梁向坤）

●近日，泾源县检察院组织干警深入人民广场、包抓小区开展预防养老诈骗宣传活动。（马丽婷）

●近日，西吉县检察院践行“优质水资源、健康水生态、宜居水环境、先进水文化”的办案理念，向相关行政机关制发检察建议。（刘林洁）

●近日，原州区交警二大队持续开展交通安全宣传及安全检查工作，助推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工作走到细处、落到实处。（李固宁）